

##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28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资产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拟对部分应收账款项进行核销处理，具体内容如下：

#### 一、本次核销资产损失的基本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为保持公司财务的稳健性、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应收款项回收可能性、各类存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可变现净值等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基于谨慎性原则，现对截至2019年3月27日实质上已形成呆坏账的应收款项进行核销处理。拟核销的应收款项余额为5,154.82万元，已计提减值准备5,154.82万元。

拟核销的应收款项系应收青岛宏百川金属精密制品有限公司原股东的股权回购款5,154.82万元。本次资产核销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起诉判决胜诉，并强制执行后，仍未执行到的款项，经公司审慎判断确认已无法收回。核销后公司对已核销应收款项进行备查登记，做到账销案存。

#### 二、本次核销资产的审批程序

本次核销资产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事项作了合理性说明，公司独立董事均同意本次资产核销事项。根据公司《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管理制度》的规定，本次核销资产事项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 三、本次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核销事项，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造成重大影响，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拟核销的资产均计提足额的减值准备，因此不会对2019年利润总额产生影响。

###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资产核销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资产核销事项，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本次资产核销不涉及公司关联方。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因此，我们对该事项无异议。

### 五、独立董事审核意见

本次资产核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核销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本次资产核销，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涉及利润操纵，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因此，我们同意该资产核销事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我们认真核查公司本次资产核销的情况，认为本次资产核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公司的财务真实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就该资产核销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因此，我们同意本次核销资产事项。

###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 4、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审核意见；
- 5、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表的合理性说明。

特此公告！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30日